

证券代码：430057

证券简称：清畅电力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九号金隅嘉华大厦 C 座 1111 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樊京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子公司北京清畅新企电力设备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清畅新企”）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申请借款1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董事樊京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提供保证担保。本次樊京生提供的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樊京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